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延津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花生优势产业集群延津县2024年续建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码垛机器人（一机两线，包括全套系统、底盘及托盘库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富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3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分选筛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沃隆花生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5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传送带（斜坡上料机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富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3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装载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临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7人，营业收入为6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Z 式提升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延津县鑫豫粮机加工厂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1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花生脱壳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伟义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4人，营业收入为2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立式提升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沃隆花生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5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Z 式提升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延津县鑫豫粮机加工厂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1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搓种子花生机（剥壳机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滑县源金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2人，营业收入为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 定量包装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郑州中星包装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1. 空气压缩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开封金牛工业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8人，营业收入为3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2. 立式提升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沃隆花生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5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3. 托盘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沃隆花生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

人，营业收入为5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投标人名称：河南汇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（电子签章）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"nb19".

日期：2025年 8月 19日